

行政院免費發放高中、國中、國小、五專前三年學生家用抗原快篩試劑發放須知

111 年 6 月 3 日

- 一、為提供高中、國中、國小、五專前三年學生更足量的家用抗原快篩試劑，行政院協調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物資組、中華郵政公司等，免費提供 110 學年度在學之高中、國中、國小、五專前三年學生每人每份四劑家用抗原快篩試劑。
- 二、家用抗原快篩試劑將自 111 年 6 月 6 日（一）起陸續寄達學校，待學生回校實施實體課程便可於學校領取；110 學年度畢業生若已離校，可回原畢業學校領取，無領取期限。學校可自行紀錄領取快篩試劑人員與數量，形式不拘。
- 三、此次發放家用抗原快篩試劑，為行政院額外提供之免費領取份數，不會影響實名制的購買資格，亦即曾經購買過實名制快篩的學生，仍可再免費領取此次家用抗原快篩試劑。
- 四、此次免費發放家用抗原快篩試劑之數量係依 110 學年度高中、國中、國小、五專前三年在學學生進行試算，配發數量充足，學校發放給學生後若有剩餘，得併入學校原有快篩試劑備存量，並依照相關原則管理使用。
- 五、此次發放作業，將由中華郵政公司配送至各校，並以各校校長室作為收貨單位，連絡電話則為學校市話號碼。快篩試劑送達學校後，請各校自理搬運及管理。